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广东省现代农业装备研究所科研办公楼
工程 1 幢项目

项 目 编 号 130100367019027

建 设 地 点 广州市天河区

验 收 单 位 广东省现代农业装备研究所

2019 年 4 月 1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广东省现代农业装备研究所科研办公楼工程 1 幢项目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广东省现代农业装备研究所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广州市水务局 穗水函〔2018〕3425 号，2018 年 12 月 26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4 年 3 月至 2019 年 1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广州市科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州永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州市住宅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市清华坊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东省城规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及《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广东省现代农业装备研究所于2019年4月1日在广州市主持召开了广东省现代农业装备研究所科研办公楼工程1幢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投资管理机构广东省现代农业装备研究所，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广州永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及主体设计、方案编制、监理和施工单位的代表共8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查勘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监测和验收报告编制情况的汇报，以及设计、方案编制、监理和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广东省现代农业装备研究所科研办公楼工程1幢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 项目概况

广东省现代农业装备研究所科研办公楼工程1幢项目位于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261号，广东省现代农业装备研究所大院内，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工程建设内容包括1栋13层办公塔楼、3层裙楼、3层地下室及景观绿化和道路广场等，总建筑面积38142.00平方米。根据批复，项目总占地面积1.32公顷，本次验收面积0.64公顷，项目于2014年3月开工，2019年1月完工；本次验收投资12075万元，其中土建投资10000万元。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8年12月，广州市水务局以《广州市水务局关于广东省现代农业装备研究所科研办公楼工程1幢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复函》（穗水函〔2018〕3425号）文批复了工程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3年6月，广东省建院施工图审查中心出具对本项目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省施审[2013]134号）。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9年3月，广州永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广东省现代农业装备研究所科研办公楼工程1幢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监测报告主要结论：工程建设按照水土保持方案的设计要求，结合工程建设特点合理布设水土保持措施，现有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较好地控制了项目建设区的水土流失，工程建设中产生的弃渣得到有效的拦挡，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广东省现代农业装备研究所委托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2019年3月，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提交了《广东省现代农业装备研究所科研办公楼工程1幢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本项目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设计和水土保持监理工作。已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外观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较好地发挥了水土保持功能，水土流失各项防治指标均达到批复水土保持方案的目标值（本次验收主要为南侧的主体、道路广场及周边绿化，满足主体竣工验收，后期规划的

话可达到绿化率指标), 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基本完成。水土保持设施的后续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 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的条件。

(六) 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 验收组认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要求, 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 本次验收为广东省现代农业装备研究所科研办公楼工程 1 幢项目南侧地块, 水土流失防治各项指标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 (本次验收主要为南侧的主体、道路广场及周边绿化, 满足主体竣工验收, 后期规划可达到绿化率指标), 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 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后期验收需按照规划要求及水土保持方案, 把其余部分做到位。

(七) 后续管护要求

继续加强对已建水土保持设施的管护, 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何志华	广东省现代农业装备研究所	副主任	何志华	建设单位
成员	陈洛安	广东省现代农业装备研究所	职员	陈洛安	
	罗海峰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技术人员	罗海峰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李伟光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伟光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胡斌	广州永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胡斌	监测单位
	曾庆剑	广东省城规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李汉坤	监理单位
	卢嘉伟	广州市住宅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卢嘉伟	施工单位
	徐强	广州市科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高工	徐强	设计单位